

Z126.1  
1  
160

孟子注疏原目

卷一

梁惠王章句上 凡七章

卷二

梁惠王章句下 凡十六章

卷三

公孫丑章句上 凡九章

卷四

公孫丑章句下 凡十四章

卷五





孟子注疏

目錄

孟子音義序

孟子題辭解

孟子注疏原目

卷一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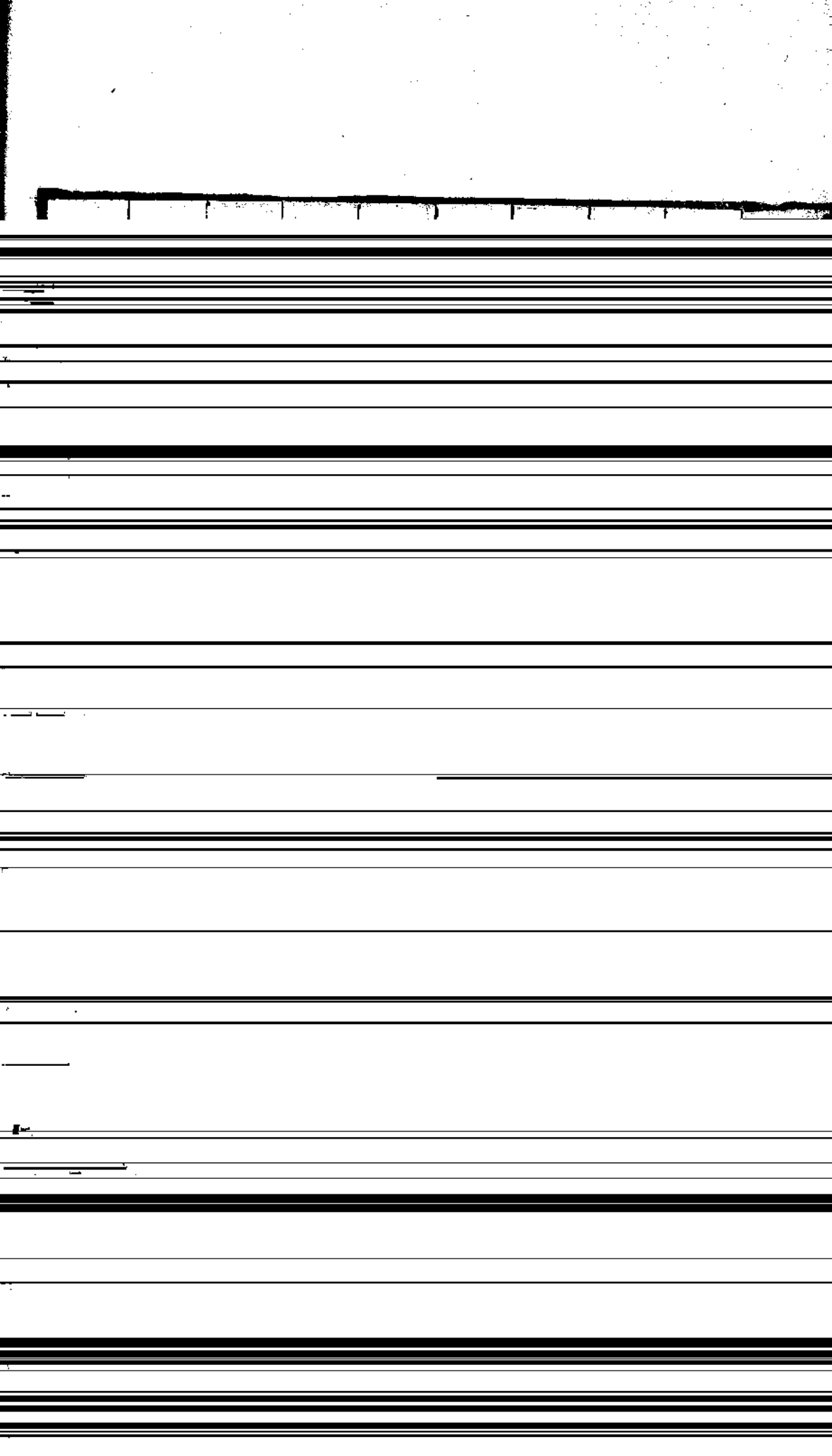
梁惠王章句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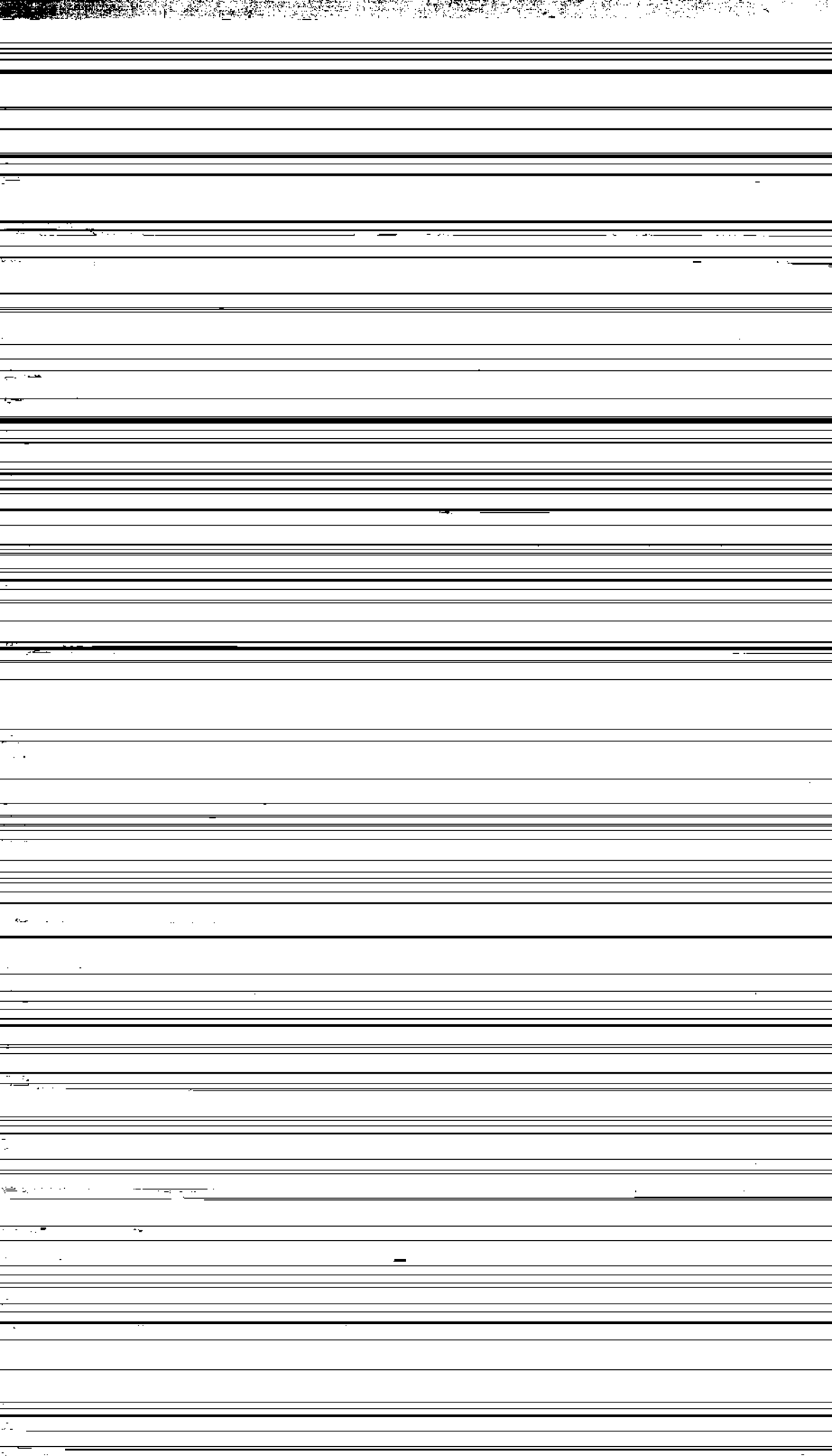
卷一下

梁惠王章句上

卷二上

梁惠王章句下





卷七下

離婁章句上

卷八上

離婁章句下

卷八下

離婁章句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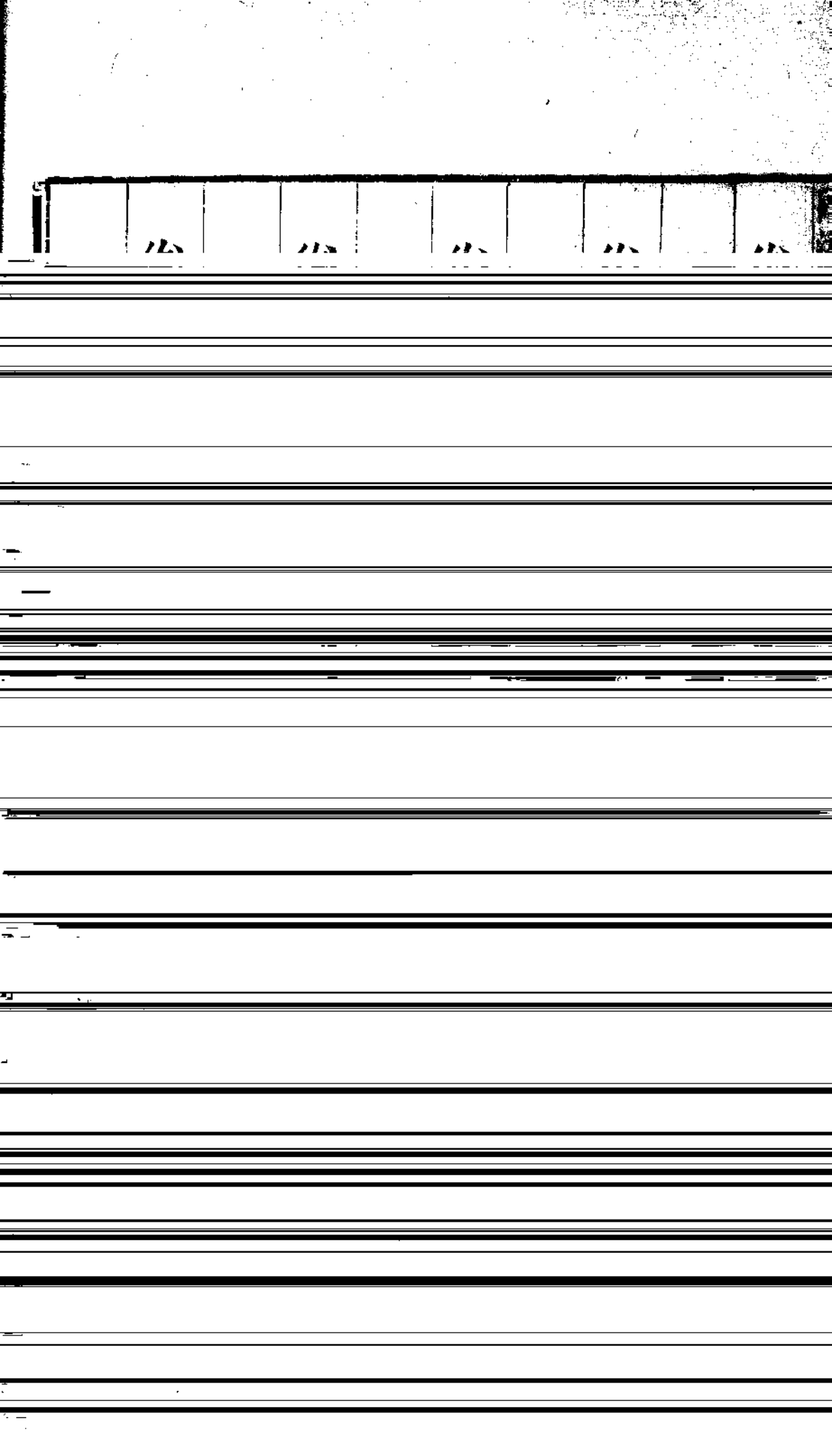
卷九上

萬章章句上

卷九下

萬章章句上





孟子注疏卷十三上

漢趙氏注 宋孫奭音義并疏

盡心章句上

**注**

盡心者。人之有心爲精氣主。思慮可

否。然後行之。猶人法天。天之執持綱維以正二十八舍者。北辰也。論語曰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共之。心者人之北辰也。苟存其心。養其性。所以事天也。故以盡

心爲篇題。

**音義**

共。求用切。亦作拱。居勇切。

**疏**

正義曰。前篇章首論告子之言性。此篇章

首以論盡心。蓋以情性有主於心。故次之以盡心也。言盡己之心。與天道通。是道之極者。故孟子七篇所以終於盡心也。此篇凡八十五章。趙氏分成上下卷。此卷卽有四十七章而已。一章言盡心知性。二章言人必趨命。貴受其正。三章言爲仁由己。富貴在天。四章言每必以誠。恕己而行。五章言人有仁端。達之爲

道。六章言遠辱不爲憂。七章言不慕大人。何能有恥。  
八章言王公尊賢。以貴下賤。九章言內定常滿。賤不  
失道。達善天下。十章言小人待化。十一章言人情富  
盛。莫不驕矜。十二章言勞人欲以使之。殺人欲以生  
之。十三章言王政浩浩。與天地同道。霸者德小。民人  
速覩。十四章言明法審令。崇寬務化。十五章言本性  
良能。仁義是也。十六章言聖人潛隱。十七章言己所  
不欲。勿施于人。仲尼之道也。十八章言孤孽自危。故  
能顯達。十九章言容悅凡臣。社稷股肱。天民行道。大  
人正己。二十章言育養賢才。樂過萬乘。二十一章言  
臨蒞天下。君子之樂。尚不與焉。二十二章言王政普  
大。二老聞歸。二十三章言教民之道。富而節用。二十  
四章言能大明者。無不照。二十五章言好善從舜。好  
利從跖。二十六章言楊墨放蕩。子莫執一。二十七章  
言饑不妄食。二十八章言下惠不恭。二十九章言爲  
仁由己。必在究之。三十章言仁在性體。其次假道。三  
十一章言放惡攝政。伊周有爲。凡人志異。則生篡心。  
三十二章言君子正己。以立於世。三十三章言人當  
尚志。善之所由。仁與義也。三十四章言事有輕重。行  
有大小。三十五章言奉法承天。政不可枉。大孝榮父。

遺棄天下。三十六章言人性皆同。居使之異。三十七章言輿服器用。人同不殊。尊貴居之。志氣以舒。三十八章言取人之道。必以恭敬。三十九章言聖人踐形。四十章言禮斷三年。孝者欲益。富貴怠厭。思減其日。四十一章言教人之術。莫善五者。四十二章言道大難追。人能弘道。四十三章言窮達卷舒。屈伸異變。四十四章言學尚虛己。四十五章言賞僭及淫。刑濫傷害。季文三思。四十六章言君子布德。各有所施。四十七章言振裘持領。正羅惟綱。其餘三十八章趙氏分在下卷。各有敘焉。**注**盡心者至篇題。正義曰。云人在下卷。爲精氣主。思慮可否。然後行之。猶人法天者。蓋以性之得於天。心之生於性。天莫之爲。而所以命人者。性也。性則湛然自得。所以爲主者。心也。則人之心。爲精氣主。思慮可否。然後行。由人法天也。云天之執持維綱。以正二十八舍者。北辰也。二十八舍案五行。天文志云。東方角亢氐房心尾箕。北方斗牛女虛危室壁。西方奎婁胃昂畢觜參。南方井鬼柳星張翼軫。凡此四七之星。分布四方。是二十八舍也。然所以正之者。蓋在乎北辰。論語曰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拱之。包注云。北辰常不移。而衆星拱之。爾雅釋天云。

北極

極中

故曰

者太

臣皆

爲帝

移節

於斗

孟子曰

仁義禮

思行善

也存其

性可謂

與行與

之。所以立命也。**注**貳。二也。仁人之行。一度而已。雖見前

人或歿。或壽。終無二心。改易其道。歿若顏淵。壽若邵公。

皆歸之命。修正其身。以待天命。此所以立命之本。**音義**

好。呼報切。下所好。好善。好以。好利。好仁之好。皆同行。**疏**

正義曰。此章言盡心竭性。足以承天。歿壽禍福。秉心不

違。立命之道。惟是爲珍者也。孟子曰。盡其心者。至所以

立命也者。孟子言人能盡極其心。以思之者。是能知其

性也。知其性。則知天道矣。知存其心。養育其性。此所以

能承事其天者也。以其天之賦性。而性者。人所以得於

天也。然而心者。又生於性。性則湛然自得。而心者。又得

以主之也。蓋仁義禮智根於心。是性本固有。而爲天所

賦也。盡惻隱羞惡恭敬是非之心。則是知仁義禮智之

性。知吾性固有此者。則知天實賦之者也。如存此惻隱

羞惡恭敬。是非之心。以長育仁義禮智之性。是所以事

天者也。是性卽天也。故存心養性。是爲事天矣。又言人

之於命。雖有或歿或壽。但操執其心而不二也。旣夭壽

乾隆四年校刊

不一。而修其身以待其在天者。何如耳。如是。所  
立命之本也。以其夭壽皆定於未形。有分之初。  
不二也。不可徼求之矣。但脩其在我以待之。是  
也。如於夭壽而二其心。以廢其所以脩其在我  
所以立命者也。商書云。我  
生不有命在天。是其意也。

孟子曰。莫非命也。順受其正。

**注**莫無也。人之終

也。命有三名。行善得善曰受命。行善得惡曰遭

得惡曰隨命。惟順受命。爲受其正也已。是故知

立乎巖牆之下。盡其道而死者。正命也。

**注**知命

於正。故不立於巖牆之下。恐壓覆也。盡修身之

終者。得正命也。桎梏死者。非正命也。

**注**畏壓溺

不弔。故曰非正命也已。

**言義**

命有三名。丁云。案  
華岫孝經。援神契。

切。

**疏**

正義曰。此章言人必趨命。貴受其正。巖墻之疑。君子遠之也。孟子曰。莫非命也。然當順受其正。盡道以生。死也。書

人之死。無非是命也。云。惠迪吉。是其順受其正之旨也。是故知命之君子。不立身於巖墻危險之下。以其能壓覆人也。是以盡其修身之道而死亡者。乃為受正命而死也。陷於刑獄。為桎梏而死者。非受正命而死也。以其不能盡修身之道。而順受其命而死也。桎。足械也。梏。手械也。今刑獄。匣手足者也。案孔子云。人有三死。而非命。飲食不節。勞逸過度。是病其殺之者也。居下位而上誣其君者。怨無厭。是刑其殺之也。以少犯眾。以弱侮強。是兵其殺之者也。又云。人有三死。而不弔。有畏而死者。有壓而死者。有溺而死

者。

莫無也。至正也。正義曰。云命有三。行善得善曰

受命者。如舜聞一善言。見一善行。沛然若決江河而莫

之禦。而終得升于帝。而崩是也。行善得惡曰遭命。如淮

南子。伯牛有癘。論語云。伯牛有疾。孔子自牖執其手。曰

亡之命矣夫。斯人也。而有斯疾也。斯人也。而有斯疾也。

包曰。伯牛有惡疾是也。行惡得惡曰隨命。如舜之四凶

之類是也。畏壓溺死。禮所不弔。正義曰。禮於檀弓

云。死而不弔者三。畏壓溺。鄭氏云。謂輕身忘孝也。畏人